中共韶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2021 年度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

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根据《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报送2021 年度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检查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我单位2021年度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现有事项及办理情况。本单位现有行政许可事项3项，分别为：事业单位法人设立登记、事业单位法人变更登记、事业单位法人注销登记；全年共办理行政许可申请204项，受理204项，办结204项，无未按时办结事项。

（二）依法实施情况。

1、遵守审批权限、程序、环节、条件等情况。根据《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广东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实施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央编办、省委编办的相关要求，对事业单位法人登记办事指南中审批权限、程序、环节、条件等进行重新梳理，通过“粤政易微信群”发放给事业单位法人，确保事项办理规范有序。

2、优化审批流程和规范审批程序，创新审批方式情况。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全市推行事业单位法人登记事项“全程网办”，取消了纸质材料递交和办结事项取件环节，极大地降低了事业单位办事成本，提高了办事效率。

3、对行政许可配套规范性文件的清理、修改、完善情况，以及明确审批标准、自由裁量权等情况。完善“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平台，实现省、市、县三级事项审批标准、办理流程等一致，确保事项办理标准化。

4、涉及多个部门的关联性审批实行一个部门对外并建立相应协调配合机制情况。我办事业单位法人登记事项未涉及多个部门的关联性审批。

（三）公开公示情况。

1、公开公示实施主体、依据、程序、条件、期限、裁量标准、申请材料及办法、收费标准、申请书格式文本、咨询投诉方式等信息的方式、范围等情况。通过印发《事业单位法人登记办事指南》、在“粤政易微信群”群发、“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平台、部门频道（https://www.sg.gov.cn/bmpdlm/zgsgswjgbzwyhbgs/index.html）、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网（http://www.gdsy.gov.cn/）等多渠道方式公开公示事项实施主体、依据、程序等内容，切实提升办事对象知情权，提高办事效率。

2、有关公开公示信息的明确、细化程度情况。对事项受理部门、受理范围、设立依据、受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信息和服务渠道等全面公开公示，确保办事对象一看就明，事项办理顺畅高效。

3、向社会公开行政许可实施过程和结果的情况。通过多渠道公示公开，办事对象办理事项顺畅高效，事项办理受到办事对象的一致好评。

（四）监督管理情况。

1、制定实施有关监管措施、标准情况。根据《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广东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实施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我办通过审查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事业单位公示信息抽查和日常监管等方式，监督事业单位是否按照规定办理登记和提交年度报告、是否按照登记事项从事活动，制止和查处事业单位违反《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确保事业单位规范高效运作。

2、对从事行政许可事项活动的监督检查工作情况，以及发现、查处有关违法违规情况。2021年应报送年度报告事业单位249家，已提交年度报告单位249家，按时报送率100%；十月份我办按规定对10个事业单位法人开展了实地核查，对发现的问题现场指出，限期整改，目前已整改完毕。全年事业单位法人无违法违规的情况。

3、单位内部对行政许可实施行为的监督情况。建立由办主任首抓、分管副主作具体抓的监督工作机制，全年事项工作人员无违规违纪现象。

4、举报投诉及处理情况。全年无举报投诉情况。

（五）实施效果情况。

是否达到设立行政许可时预期效果的情况。进一步优化和规范审批流程，实现“全程网办”；全面推行简易注销，降低了事业单位办事成本，提高了办事效率，各事业单位高效运作，为我市公益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强有力的保障，达到了设立行政许可预期效果。切实提升办事对象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二、工作亮点

（一）取消纸质材料，实现“全程网办”。实施“数字化+邮寄”，事业单位设立登记、变更登记、注销登记、证书补领和年度报告全程网办，申请单位在网上上传资料，不用递交纸质材料，通过收取加盖电子印章或加盖公章的上传电子资料替代纸质材料，通过邮寄完成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缴交和收取，实现“全程网办”和“不见面办理”。

（二）简化优化程序，实现“提速增效”。改善工作方式，优化办理程序，简化办事手续，实施限时审批、限时办理，及时办结。2021年是换证年，登记局优化换证环节，及时核对审批，建立签领台账，事业单位完善签领，即可现场办理换证；注销登记程序复杂，提供材料多，办理时间长，登记局积极采用简易注销办法，压缩办理时间，减少申请材料，符合条件单位无需刊登公告、提供清算报告，只需提供相关材料和承接证明，即可办理。

（三）实行容缺办理，实现“即来即办”。大力推行诚信建设，对信益良好、无不良信用记录和披露信息的事业单位实行先办后补，网上上传资料存在欠缺、少项但不影响后续审查判断及有申请人书面承诺后期补正的，实行容缺办理，即可通过核准发证。

三、存在问题和困难

我办行政许可事项虽已进驻网上服务大厅，但我办使用的省统一开发的业务系统“广东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网”，目前还未与“广东政务服务网”完全对接，事业单位还不能直接在“广东政务服务网”完成申请，只能进行“二次录入”操作。

四、下一步工作措施及有关建议

建议由你局牵头，尽快完成省业务系统与“广东政务服务网”系统的完全对接，进一步方便办事对象，提高工作效率。

中共韶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室

2022年3月11日